

吕梁市教育局

吕梁市教育局 关于对 2022 年中小学新生入学风险的预警

各位学生家长：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和《吕梁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市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以及高中阶段学校录取工作正在进行。为防止家长因被误导或欺骗而造成损失，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重要提醒，以维护全市中小学招生工作秩序，保障学生和家长的权益，特此预警提醒：

一、招生骗术的风险。“民办初中摇号可以操作，交钱就能摇进去，摇不进去就退钱。”“民办学校招生计划没报满的可以补报，报名从速，择优录取。”“某某中学还有一个高中名额，530 分以上的联系我。”最近，不法分子声称自己“有关系、有门路、有指标”，利用部分家长入学焦虑的心理，虚假承诺，骗取钱财。家长们一定要对所谓入学“潜规则”避而远之，避免耽误子女就学。我市各县（市、区）从 2020

年就开始实施义务教育阶段民办学校招生电脑随机派位录取。近年来，电脑随机派位软件不断升级，经过反复测试，电脑随机派位软件的安全性、可靠性、概率性等都经得起考验。电脑随机派位过程严格、严谨、严密，也由公证机构全程参与、现场公证，并由教育部门、纪检监察机关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学生家长和新闻媒体代表全程监督，并全程录音录像，录取结果公平、公开、公正。各学校未委托任何机构和个人进行招生，不以任何形式收取任何招生费用。

“摇进去就交钱，摇不进去就退钱”是典型的“概率骗局”。今年，各县（市、区）义务教育招生实施办法正在陆续发布，家长一定要在各县（市、区）义务教育招生实施办法发布后，按照各类型的入学条件和分类办法进行网上报名，不存在“小学、初中有招生指标”一谈。

二、超计划招生的风险。招生是教育行政部门的职责，任何学校不得私自招生。个别民办学校超计划违规招生，并承诺家长未来会有学籍。此时，家长要警惕，超计划违规招收的学生，是不予注册学籍的，并会影响后续升学。我市严格规范民办学校招生行为，不得招收未经网上报名的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禁招收“借读”生，严禁无计划、超计划招生，不得通过考试或变相考试选拔生源，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破坏招生秩序。

今年，市、县教育行政部门会充分利用学籍系统规范中

小学校招生，在学籍系统中设置招生计划数，确保招生计划刚性执行。对全国中小学生学籍信息管理系统中未接续初中学籍的小学毕业生，由学生户籍所在地教育行政部门严格排查，落实家长监护责任，书面告知法定义务，严防辍学。学校校长对学生“人籍一致”情况负有第一责任。

三、高中“借读”的风险。“录取的高中不太理想，我想让孩子到其他高中借读。”“孩子分数不够今年的普高线，但不想让他上职业学校，就想上普通高中，哪怕借读也行。”有这些想法的家长不在少数。按照政策，我省将于今年秋季学期进入新高考，高中学习和高校录取方式都将随之变化。尤其是普通高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将作为高校招生录取的重要参考。高中学校会在三年就读期间如实记录学生在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劳动与社会实践等方面的表现，对学生评价材料进行整理遴选、公示审核，形成学生综合素质档案，并纳入全省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信息平台统一管理。如果学生存在“借读”行为，其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将无法如实填写，这将直接影响高考报名和录取。同时也要求各普通高中学校加强学生管理，不得擅自同意“借读”、空挂学籍等行为，不得接收未按规定办理入学或转学手续的学生就读。要加强学生学籍管理，严禁“人籍分离”，新生开学后10个工作日内不到学校办理入学手续、又不办理延期手续，或延期期限内仍不报到者，取消其入学资

格并注销普通高中学籍。

四、乱收费的风险。我市严格规范民办学校收费行为，要求各民办学校严格执行省发改委、省教育厅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加强民办义务教育学校收费监管的通知》要求，不得擅自增加教育收费项目、扩大收费范围和随意提高收费标准，严禁强制或变相强制提供服务并收费，在代收费中获取差价，严禁将常规教育教学活动、教学管理范围内的事项纳入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事项。各民办学校收费项目及标准需要按要求公开、公示，主动接受家长、学生和社会的监督。如果发现有乱收费行为，家长也可以向相关部门举报。

家长要通过官方渠道了解相关政策，如碰到此类招生骗术请选择报警。

